**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此处需上传:**

A、可提供2021年度（含）至今（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B、也可提供2021年度（含）至今（任意一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内容至少包含并体现资产负债情况）；

C、也可提供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D、供应商注册时间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

E、也可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注：以上A、B、C、D、E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提供任意一项均可。（